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函

地址：500彰化市進德路一號
聯絡人：李宛蓁
聯絡電話：04-7232105#1118
電子信箱：zxzx7896@cc.ncue.edu.tw



受文者：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4月28日
發文字號：師培字第115100030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A095K0000Q115100030800-1.pdf)

主旨：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特殊教育中央輔導團教育部
主管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礙集中式特教班及特殊教育學校
分團」，函請各校薦派至少一名教師參加本分團辦理之AI
知能工作坊，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1月17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111978號函辦理。
- 二、為提升高級中等學校教師運用人工智慧(AI)於教學設計與課程發展之專業知能，並促進科技融入教學之實務應用，本分團特辦理揭旨工作坊。
- 三、本案服務對象為全國66校部管高中集特班及特校，並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協助轉知各校辦理，為擴散研習效益並促進校內推廣，請各校至少薦派一名教師參加。
- 四、本次辦理工作坊相關經費由「114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部管高中身障集特班及特校分團計畫」經費支應。
- 五、旨揭工作坊相關訊息如下：(一)時間:115年5月16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16時。(二)地點: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





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二段144號)。(三)報名方式:敬請於115年5月14日(星期四)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連結<https://special.moe.gov.tw/menuLayout/study-info?id=604727>)完成線上報名。(四)全程參與者由承辦單位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五)請准予參加人員以公差(假)方式登記。(六)檢附「AI知能工作坊」活動海報1份。

正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屬竹北高級中等學校、關西、新竹縣仰德高級中學、臺灣省新竹縣私立東泰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和美實驗學校、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國立竹山高級中學、國立埔里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南投特殊教育學校

副本：師資培育中心

